慈光山人文獎

第二十屆

全國書法比賽

一．主　　旨：淨化社會人心，增進人文素養，暨緬懷　聖開老和尚德澤及其推動書畫藝術之熱忱，特舉辦比賽。

二．主辦單位：慈光山人乘寺、財團法人慈光山佛教基金會、財團法人人乘文教基金會。

三．參加資格：具有中華民國國籍，喜愛書法藝術者均可依組別報名參加。

四．參賽組別：

（一）國小中年級組（國小四年級以下）　（二）國小高年級組（國小五、六年級）

（三）國中組（公私立國民中學）　（四）高中大專組（高中、高職、大專學生，不含研究所）

（五）社會組（年滿 20 歲以上社會人士）　（六）長青組（民國 49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出生者）

五．比賽方式：分初賽、決賽二階段評審。

（一）初　　賽：採徵件評選方式，每人以一組一件為限。書寫內容以聖賢格言嘉句或典雅之詩詞為範圍。

1. 作品規格：國小及國中三組以四開（35x70 公分）宣紙，高中大專組、社會組、長青組以對開（35x135 公分）宣紙。直式書寫，字體不拘，須加落款，不用裱褙。作品背後右下角須浮貼報名表。
2. 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5 日止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3. 收件地點：慈光山人乘寺，555007 南投縣魚池鄉東池村東興巷 24 之 7 號，電話：（049）2896352，信封請註明「書法比賽作品」。

（二）決　　賽：採現場書寫。決賽者請自備書寫用具，主辦單位提供比賽題目、紙張。

1. 參加人員：每組擇優錄取五十人（得視參賽人數酌量增減），通知現場參賽。
2. 決賽日期：115 年 7 月 19 日（星期日）上午 10 時 30 分。
3. 決賽地點：慈光山人乘寺文殊院，南投縣魚池鄉東池村東興巷 24 之 7 號。

六．評審及獎勵：

（一）評　　審：聘請國內書法專家擔任評審委員進行評審，參賽者對評審結果不得提出任何異議。

（二）獎勵方式：每組分設一、二、三、四名及佳作，凡參加決賽未入選前四名者均為佳作。獲致獎項如下：

組別＼獎項	第一名（1 名）	第二名（2 名）	第三名（3 名）	第四名（5 名）	佳作（若干名）
國小中年級組	2,500 元	1,500 元	1,000 元	500 元	獎狀
國小高年級組	2,500 元	1,500 元	1,000 元	500 元	獎狀
國中組	4,000 元	2,000 元	1,000 元	500 元	獎狀
高中大專組	6,000 元	3,000 元	2,000 元	1,000 元	獎狀
社會組	12,000 元	6,000 元	4,000 元	2,000 元	獎狀
長青組	12,000 元	6,000 元	4,000 元	2,000 元	獎狀

七．頒　　獎：決賽當天下午舉行頒獎典禮。得獎者不克參加頒獎典禮，請於決賽後二星期內，自行至南投縣魚池鄉東池村東興巷 24 之 7 號領取獎金、獎狀，不另外郵寄。逾期未領視同放棄，不得異議。

八．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作品入選決賽後，主辦單位於 115 年 6 月 20 日前專函通知，亦可上網查閱。

（二）參賽者資格若不符規定，或作品他人代筆，經查證屬實，將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、追回所有獎項及獎金、公布違規情事，一切法律責任概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（三）所有參賽作品均不退件，其所有權及著作財產權皆歸慈光山人乘寺所有，除保有刪改、修飾權外，並有刊印、複製、展覽及作為推展社教使用之權利，且不另致酬。作者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。

（四）參賽者於報名所提供報名表上之個人資料，主辦單位將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規定，僅限於本活動之報名、聯繫、成績公告、獎項寄送、活動宣傳及刊物、專輯出版等目的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並妥善保管參賽者個人資料，保障其依《個人資料保護法》第三條所享有之權利，包括查詢、閱覽、補正、刪除等。惟若選擇刪除或提供不完整個人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。

（五）本辦法及有關訊息公布於慈光山資訊網 http://www.zgs.org.tw，歡迎上網查詢。

九．凡參加本比賽社會組、長青組，連續三年榮獲同一組前三名者，將頒贈「慈光山人文獎榮譽免審查獎」，爾後不再列計比賽名次。

十．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修訂之，並保留修改、變更、取消本活動之權利。

✂……

「慈光山人文獎」第二十屆全國書法比賽報名表

參加組別	□國小中年級組 □國小高年級組 □國中組 □高中大專組 □社會組 □長青組		
姓名		編號（請勿填寫）	
性別	□男　□女	出生日期	年　月　日
就讀學校或服務單位		就讀年級	年級
通訊地址	□□□-□□□		
連絡電話		手機	
指導老師姓名		指導老師電話	
本人已詳閱比賽辦法並同意注意事項文字提供個人資料		（請簽名）	

備註：本報名表請浮貼於作品背面右下角，收件自即日起至 115 年 6 月 5 日止。